新北市永和區頂溪國民小學校園門禁管理辦法

1. 目的：為維護校園安全與安寧，防止意外滋擾事件發生，訂定本管理辦法。
2. 說明：
3. 校園門禁管理適用對象包括本校教職員工、學生、校友、校外人士，及其所使用之交通工具，如汽車、機踏車、大型遊覽車、工程車等車輛。
4. 校園門禁管制時間：
5. 上課日06：50～16：30校園不對外開放。
6. 夜間21：00～隔日 05：00 校園不對外開放。
7. 寒暑假若有學生到校上課或學校辦理活動，則校園暫不開放，並於校門口公告管制時間。
8. 除上課日及夜間管制時段外，依本校「校園場地開放使用辦法」開放校園公共空間及場地租借。
9. 校園門禁管制地點：
10. 校門口來賓訪客門。
11. 地下停車場。
12. 電梯。
13. 管制事項：
14. 人員管制：本校教職員工，均配戴市府職員工識別證進入校園；家長會、志工、外聘教師(含教練)則配戴學校統一製發之識別證件進入校園。
15. 車輛管制：教職員工及停車場車位租用人員憑證停車，洽公車輛需換證後始得停放於洽公車位，並遵守值勤人員指揮，於下課或放學時間不可移動車輛。
16. 外賓管制：外賓及與學校有業務往來之廠商，須先與受訪人員聯絡，並至值勤人員室登記、換證後進入校園。
17. 場地管制：依據本校「校園場地開放使用辦法」辦理場館租借。
18. 實施方法：

（一）家長接送：

1、家長接送孩子到學校門口即可，讓孩子自己走進校園。

2、接送學童之汽機（腳踏）車不得進入校園，亦不得停放於校門口，請於規

定區域與時間內接送學童。

3、幼兒園家長憑幼兒園家長接送證，並將接送證配戴於胸前，主動出示證件後進出校園。

4、安親班接送人員憑安親班接送證，並將接送證配戴於胸前，主動出示證件後於彩虹樓穿堂接送區靜候學員。

5、上課期間家長遞送物品給學生，請置於值勤人員室，由值勤人員通知學生領取。

6、家長中午親送學童午餐，請於校門口等候，不得進入校內教學區，以免影響班級上課。

7、學生因事、病假需離校，請先填寫外出單，經導師（任課教師）簽名後，

學生由家長帶回，外出單交值勤人員室留存。

8、家長來學校接洽公務，請先出示身分證明，至值勤人員室登記換證後，並

且將訪客識別證配戴於胸前，始可進入校園。

（二）志工人員：

1、協助晨間活動之家長志工與愛心媽媽等，請憑學校統一製發的識別證進入

校園。

2、班級志工請於每日8：45前離校，以免影響班級上課。

3、家長會常委、志工在校活動一律穿著家長會背心或配掛識別證以資識別。

（三）外賓來訪：

1、受訪對象請事先通知值勤人員室來賓來訪，並至文化路校門口接待。

2、上班時間來賓或廠商蒞校，請先出示身分證明，至值勤人員室登記換證後，

並且將訪客識別證配戴於胸前，始可進入校園。

3、因家事案件或特殊事由(註)，本校值勤人員人員經與受訪對象確認，得由行政人員於校園內全程陪同訪客至來訪結束，離開校園。

（四）場地開放：

1、校園開放時間：

(1)上課日：上午05:00-6:50，下午16:30-21:00。

(2)例假日：上午05:00-下午21:00。

(3)開放地點：操場、校園開放空間。

2、晨間進入校園從事運動之社區人士，請愛護校園公物，保持校園整潔，並

於上午6:50前離校。

3、使用運動場所應遵守規定、維護公共安全及環境衛生，並接受本校人員督

導。

4、校園內嚴禁吸煙、嚼食口香糖、檳榔、煮食及烤肉等破壞環境之行為。

5、為確保校園安全，嚴禁攜帶易燃物、違禁品、危險物品及寵物進入(出)校園，

必要時值勤人員得要求檢查。

6、嚴禁在校園內抽煙、酗酒、喧鬧、吵架滋事、賭博及吸毒等不法行為，必要時由本校值勤人員人員通知轄區警員處理，以維校園安全。

（五）其他事項：

1、選舉期間嚴守中立，謝絕拜票及任何助選行為。

2、拒絕任何人員進入校園推銷或販售物品。

3、文化路校門開放時段：上午07:00~08:00、中午11:50~12:10(週二不開放)、下午3:55~4:15，由本校值勤人員管制，其餘非開放時段請一律由來賓訪客門進出。

1. 宣導措施：
2. 開學後第1週為宣導緩衝期，由學務處、級任老師加強宣導，讓所有家長瞭解本校門禁管制規定。
3. 開學第2週後，實施校園門禁管制，由學務處、導護老師及值勤人員，執行校園門禁管制相關規定。
4. 幼兒園學生因年幼且上學時段與小學不相同，家長可至教室接送學生，唯進出校園時需配掛幼兒園家長接送證，並請一律由來賓訪客門進出。

六、本辦法經行政會議討論核定後實施。。

(註)特殊事由：如家長曾在校與教師或校方任何人員發生過衝突；或家長曾違反校園進出與其他規定；或家長曾在校園中與人爭吵等。